

長江實業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旗下商場- 長江實業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致客戶有關個人資料的聲明 (下稱"本聲明")

本公司在任何時候都會把客戶的個人資料保密。有關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保留、披露、轉讓、保安和查閱，本公司的政策和措施與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下稱「私隱條例」) 和本聲明中的規定均一致。

1. 為向客戶提供或持續提供產品及／或服務，我們需要客戶向我們提供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的姓名、電話號碼及通訊地址 (下稱「個人資料」)。
2. 如客戶未能提供該些資料，可能導致我們未能供應相關的產品及／或服務。
3. 客戶同意凡由客戶向我們提供有關任何客戶之個人資料將可能被披露予或轉讓至我們之代理人、承辦商、信貸人、財務機構、服務供應商或向我們負有保密責任的專業顧問按第四段引述之內容以作持有、使用、處理及保留該些個人資料。
4. 客戶確認及同意客戶向我們提供、並由我們保留之個人資料將用作下列的用途，以及不時由客戶與我們同意或法律規定之其他用途：
 - i. 向客戶提供銷售、租賃或特許權及／或管理物業項目及／或供應任何產品及／或服務；
 - ii. 分析、核查及／或檢查客戶之信貸狀況、信貸記錄及繳款；
 - iii. 確保客戶是持續有可靠的信貸償還能力；
 - iv. 計算客戶應收或應付欠款的數目，及／或處理客戶及其擔保人的欠款及／或向客戶及其擔保人徵收欠款；
 - v. 客戶與我們之間的任何協議的擬訂和執行；
 - vi. 按任何法律規定進行之有關披露；及
 - vii. 任何與以上事項有關之用途。
5. 我們將按收集資料目的之需要保留你的個人資料並於履行收集資料目的後的合理時限內銷毀。
6. 我們擬使用客戶個人資料 (包括客戶姓名及聯絡資料) 作有關我們的物業發展、租賃及管理業務的新聞發佈、優惠宣傳、服務推廣、產品推廣及其他相關信息之直接促銷。在沒有取得客戶同意或不反對前，我們不會使用該客戶的個人資料。我們需徵求並取得客戶的同意或不反對後方可使用該客戶的個人資料用作直接促銷。如客戶不希望我們將其個人資料用作宣傳或推廣產品或服務之用途，可按第 8 條以書信形式通知租務部(推廣組)，取消訂閱。
7. 根據及依照私隱條例，客戶有權：
 - i. 確查我們是否持有其任何個人資料；
 - ii. 查閱該些我們持有有關其本人之個人資料；
 - iii. 要求我們更正任何錯誤之個人資料；及
 - iv. 不時查閱我們有關個人資料的政策及措施，以及得知我們所持有之個人資料類別。
8. 根據私隱條例，我們有權就處理任何查閱有關個人資料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申請查閱或更改有關之個人資料或索取個人資料政策及措施及類別之資料，須以書面形式提出，請郵寄至以下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 2 號長江集團中心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致：租務部(推廣組)
9. 本聲明為英文版本譯本，如此版本與英文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